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在长安汽车科技大楼 1 楼多媒体会议室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会议通知及文件于 2018 年 4 月 4 日通过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应到董事 12 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12 人（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 2 人：董事谭小刚先生因公务出差，委托董事王晓翔先生投票表决；独立董事谭晓生先生因公务出差，委托独立董事李庆文先生投票表决）。本次董事会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巨潮资讯网上的《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中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第八节“公司治理”的有关内容。

议案二 2017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三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7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17 年度报告摘要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的《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8-21）。

议案四 2017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8 年度财务预算的说明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议案五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17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为 6,232,347,168.9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3,488,484,537.62 元，减去报告期已分

配的现金股利 3,079,869,372.47 元，故 2017 年末可用于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36,640,962,334.05 元。2017 年末母公司货币资金余额 20,634,514,487.95 元。

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4,802,648,511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 4.46 元，共计派送现金 2,141,981,235.91 元（含税）。

会后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同时兼顾考虑了公司运营和长期发展方面资金需求，保持了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意董事会提出的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议案六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议案七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7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详细内容见同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议案八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本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认为该类交易是为了充分利用各关联公司的资源优势，保证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张宝林先生、朱华荣先生、周治平先生、谭小刚先生、王晓翔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会后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上述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公告编号：2018-22）。

议案九 2018 年度投资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018 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投资计划为 892,063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 678,949 万元，股权投资 213,114 万元。公司将会根据新增项目实施规划和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履行相应具体项目的审批程序并进行披露。

议案十 关于注销公司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朱华荣先生、周治平先生属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激励对象，回避了对该议案的表决，其余 10 名董事参与了表决。

1. 公司 2017 年扣非净利润：57.16 亿元，较 2015 年下降 40.21%，低于其业绩考核指标绝对值 101.82 亿元；扣非净资产收益率（12.53%）<15%。根据《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关于业绩不达标的规定：行权条件未达成，则公司按照本计划，激励对象所获期权当期可行权份额注销，注销相应股票期权 971.33 万份。

2. 截止 2018 年 3 月 31 日，公司共有王锬、杜毅、张再春、刘杨胜、袁光建等 12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已不再满足成为公司股权激励对象的条件，按规定取消激励资格，同时注销离职人员第 2、3 批的股票期权总数为 111.33 万份。

综上，公司董事会注销相应股票期权 1,082.66 万份。

会后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此次对股票期权予以注销的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中关于股票期权注销的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注销该部分股票期权。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上的《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公司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23）。

议案十一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 2018 年 5 月 18 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细内容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上的《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8-24）。

以上第一、三、四、五、八、九项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18 日